

附件二

承诺书

招标方：广西南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名称：亭洪路55号南南铝箔车间报废油罐拆解处置

投标方：_____

投标方授权代表：_____

投标方联系电话：_____

保证金：5000元（伍仟元）

投标方愿意就以上项目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 以公开、公正、公平的态度参与投标，如有串标等违法行为，招标方将有权没收我方全部保证金。
2. 无论招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我方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我方同意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
4. 我们完全理解招标方不一定接受最高报价的投标响应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响应。
5. 投标文件中所存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材料、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6.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回、修改投标文件，并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不弄虚作假，不损害招标人利益。